

浮山县不动产登记中心
关于许文栋、李瑾浮房权证2008字第153150
号、浮房权证2008字第153141号房屋所有
权证作废的公告

依据许文栋、李瑾出具的遗失声明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建议补发，现公告浮房权证2008字第153150号、浮房权证2008字第153141号房屋所有权证作废。

特此公告

